**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第一校區)科技法律研究所**

**碩士班英文畢業門檻審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： | 姓名： | 學號： |
| 參加檢定項目及標準：  □(1)全民英檢(GEPT)：中高級初試(含)以上  □(2)托福(TOEFL-IBT)：71  □(3)電腦托福(TOEFL-CBT)：197  □(4)紙本托福筆試：530  □(5)多益測驗（TOEIC）：600  □(6)雅思測驗( IELTS)：5.5 | | 是否通過及分數：  (1)□是 分 □否 分  (2)□是 分 □否 分  (3)□是 分 □否 分  (4)□是 分 □否 分  (5)□是 分 □否 分  (6)□是 分 □否 分 |
| 參加檢定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| |  |
| 無法如期取得成績者請述明原因： | | |
| 1. 本所98學年度之後入學之碩士班學生，除因特殊情事向本所所務會議提出者，應於碩士二年級第一學期結束前（2/1前）參加上述英文檢定，測驗並達英文能力之畢業門檻，未達到者應於碩士二年級第二學期修習本所開設之法律英文實務2學分(36小時)。 2. 檢附英文檢定成績單影本。 | | |